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4-016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

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副总裁刘一军先生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绩效管理制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奖励及津贴等组成。经核算，公司2023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如下表：

姓名	职务	2023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萧华	董事长	216.57
霍荣铨	副董事长	192.89
邓啟棠	董事、副总裁	240.51
张旗康	董事、董事会秘书	259.75
萧礼标	董事、总裁	265.38
谭淑萍	董事、财务总监	249.49

杨望成	独立董事	10
饶平根	独立董事	10
关天鹅	独立董事	10
蔡莉莉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人资总监助理	62.36
黄淑莲	监事、档案主管	26.34
严嘉媚	监事、法务部主管	22.35
刘一军	副总裁	225.32
合计		1,790.96

二、2024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持续发展，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创造性，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内部薪酬相关制度，同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薪酬方案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薪酬方案适用期限：2024 年度

（三）薪酬结构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系根据其岗位职责、专业能力、任职风险及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薪酬体系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津贴组成。基本薪酬根据岗位职级、任职年限、岗位责任等予以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有关经营指标达成情况挂钩发放，最终领取的绩效薪酬会有所浮动。董事、监事津贴按月/季度发放。

参与公司净利润超额激励政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同时根据业绩达成条件享有超额激励。

（四）薪酬/津贴标准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标准

序号	姓名	职务	基本薪酬 (万元/年)	董事津贴 (万元/年)	绩效薪酬 (万元/年)	薪酬总计 (万元/年)
1	萧华	董事长	78.6	60	0-101.4	138.6-240
2	霍荣铨	副董事长	73.2	70	0-81.8	143.2-225
3	邓啟棠	董事、副总裁	69.6	70	0-180.4	139.6-320
4	张旗康	董事、董事会秘书	69.6	70	0-180.4	139.6-320
5	萧礼标	董事、总裁	69.6	60	0-200.4	129.6-330
6	谭淑萍	董事、财务总监	69.6	60	0-180.4	129.6-310
7	刘一军	副总裁	69.6	-	0-180.4	69.6-250

2、独立董事、监事津贴标准

序号	职位	津贴 (万元/年)
1	独立董事	12
2	监事会主席	5
3	监事	3.8

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除领取监事津贴外同时按照所任工作岗位领取薪酬。

(五) 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副总裁刘一军先生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关于公司副总裁刘一军先生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

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